

2022年新洲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1、加大主动公开力度。各级各类平台信息公示类 30 条，征地类 112 条，招拍挂 43 条，规划公示类 51 条，民生热点类 44 条；全年向区数据库共享建设工程类、不动产类数据 900 余项数据。

2、提高政务信息公开时效。全年区局办理信息公开答复 16 份，较上一年增加了 56%，按时办结率 100%，进一步提高了公开效率，降低了公开成本，增强了人民群众满意度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2022 年度，区局无规章、行政规范性文件。行政许可 58388 宗，其中包含全年不动产发证量 58214 宗，建设工程类 174 宗；行政处罚 2 宗，行政强制 0 宗。区局行政事业型收费 289.452 万元，主要为不动产登记费。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58388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
行政处罚	2
行政强制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289.452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2022 年度关于被征收土地农民要求公开有关征地信息、安置补偿及拆迁相关资料有 16 宗，均以“信息公开答复书”的形式回复了申请人；1 宗关于确权的信息公开行政诉讼案件，已按要求公开相关资料。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17	0	0	0	0	0	17	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17	0	0	0	0	0	17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	0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	0	0	0	0	0	0	0	
	2. 重复申请		0	0	0	0	0	0	0	

理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(七) 总计		17	0	0	0	0	0	17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2022 年区局政府信息公开行政诉讼案件 1 件。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1	1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1、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需持续提高。开展多渠道、各科室联合联动，进一步为区局营商环境献计献策，将政务公开工作与优化营商环境有机结合起来。

2、规划编制工作、土地供应、全域国土综合整治、不动产登记等民生热点需进一步打通信息壁垒，畅通群众信息通道。

3、对政务公开工作认识仍需加强。加强各科室政务公开联络员的培训，提升业务能力。

4、公开形式需多样化、内容需进一步规范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1、政府信息处理费收取情况。2022 年全局未收取政府信息处理费。

2、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情况。坚持“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”，第一时间充实、更新公开内容，及时主动公开财政预决算、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及补偿等领域信息，做到“应公开尽公开”，公开的信息可检索、可核查。全年各级各类平台报送新闻类信息 70 条，公示类 30 条，征地类 112 条，招拍挂 43 条，规划公示类 51 条，民生热点类 44 条，总计 350 条。并每月定期共享建设工程类、不动产类数据，今年累计共享 900 余项数据。优化升级系统平台维护和管理，区局网络（内网）设置了一系列防护、管理软件，避免涉密信息外泄，区局外网网站、平台的后台定期进行维护和检查，保证信息的准确性和链接的有效性。

3、优化营商环境。为加快推进落实不动产登记领域营商环境各项工作任务，局党组成立了相关领导小组，已实现注销登记、抵押注销登记等 6 个方面业务来即办结。另，区局稳步推进旱改水工作，我区耕地提质旱改水工作已实施完成，市局、区级已验收，正按专家要求持续整改。

武汉市新洲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2023 年 1 月 30 日